

同心集

刘海北

席慕容 著

云南人民出版社

二人同心，其利断金
同心之言，其嗅如兰



同心集

刘海
席慕蓉

“槭树的叶子在春天特别绿，秋深之后特别金红。我们两个就在这些槭树下面轻声交谈，携手走过一个季节又一个季节。”

同心集 (台湾) 刘海北、席慕蓉 著

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昆明市书林街100号)

天水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32

印张4.75 字数12.3万

1989年6月第1版 1989年6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222-00473-4/I·141 定价: 2.80元

“我原只是个平凡与单纯的女子，却因为他们的引导，竟然来到一片繁花细草的河岸上，便满怀欣喜地采摘着遍生的野花，想把它们扎成一束温柔的花束，还报给爱我的人。”

——席慕蓉

一束温柔的花束

——编者的话

席慕蓉是广大读者非常熟悉的台湾女诗人、女画家和散文作家。她的诗集和散文集在海峡两岸连连再版，大有洛阳纸贵之势。那亲切柔美的诗句，空灵伤感的情调，更以独有的魅力如痴如醉地牵动着千万读者的心。

席慕蓉是抗战后期在四川出生的蒙古族，后随父母从香港移居台湾。她从小酷爱绘画，1964年进入比利时布鲁塞尔皇家艺术学院学习。学习期间，她的画展获金奖。回台后多次举办个人画展，出版画册并获奖。自从1981年她那“从来没有刻意去做过些什么努力”的诗集《七里香》由台湾大地出版社出版，从此，

她新创作的诗集和散文集不断问世，女画家又以新的姿态出现在文坛。

近年来，席慕蓉的诗集《七里香》、《无怨的青春》、《时光九篇》已在大陆赢得读者的由衷喜爱，以至形成一股“席慕蓉热”。这里，我们再向读者介绍几集她的散文，透过那动情的字句，让我们细细品味和领略她对永恒与纯美的执着追求。

席慕蓉散文敏感细腻，与其说是画家的散文，不如说是诗人的散文。题材虽然广泛，却统摄在一个基调之中，充满温馨同情，是一个爱者的世界。她擅长运用重复的句型，使文章呈舒缓的音乐感，充满了田园式的牧歌情调。此外，她的主题之一是乡愁。这位蒙古贵胄对那块孕育自己民族的故土，总有着一种惆怅的思归之心。艺术家的激情和天骄后裔的热血交溶着从笔端流出，娓娓地倾诉着对故乡和往昔的怀念，叹息着青春岁月的远逝，更增添了席慕蓉的作品浪漫色彩。

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的要求和渴望，我们推出的这套席慕蓉作品系列将包括：《有一首歌》、《同心集》、《写给幸福》、《成长的痕迹》。愿这些美好的诗文同作者美好的心愿，化成一片姹紫嫣红，把它们扎成一束温馨的花束，献给广大的读者。

目 录

之一：夫 言

刘海北

-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
| 2 | 猫路历程 |
| 8 | 育儿记 |
| 13 | 考照记 |
| 18 | 家有“名妻” |
| 23 | 另一种爱情 |
| 28 | 以色列之旅 |
| 33 | 那道黄线 |
| 37 | “白菜买卖” |
| 41 | 红单二记（刘海北·席慕蓉） |

之二：情与理

刘海北

席慕蓉

-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50 | 1. 东西之间·错误的目标 |
| 53 | 2. 换季·合群的必要 |
| 57 | 3. 论美妻帮夫说·真实的面貌 |
| 61 | 4. 瞌睡·我的难处 |

-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65 | 5.文化是奢侈品·父亲的希望 |
| 68 | 6.人脑与电脑·我们 |
| 72 | 7.“黄樟泡泡水”·“麻豆文旦” |
| 77 | 8.“好”口常开·“不!” |
| 82 | 9.语言上的混血·母语 |
| 87 | 10.太空梭与同步辐射加速器·树
与星辰 |

之三：妇 语

席慕蓉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92 | 芳香盈路 |
| 94 | 速写的心情 |
| 97 | 陷 阱 |
| 99 | 童心与童画 |
| 102 | 爱恋两篇 |
| 105 | “自剖”二三则 |
| 110 | 衣的纠结 |
| 117 | 丰 收 |
| 125 | 忧天三问 |
| 129 | 夏 日 |
| 134 | 时 光 |
| 141 | 后记一：乡间的夜晚……席慕蓉 |
| 144 | 后记二：“大器”晚成……刘 海 北 |
| 146 | 附记淡泊、智慧与爱……心 岱 |

之一：夫 言

刘海北

猫路历程

四年前的春天，有一日下班回家，我的太太说她给我买了一个我一定会喜欢的生日礼物。

屈指一算，生日还有几天才到，她急着买礼物是什么意思？而且，为什么她这么有把握认为我一定会喜欢呢？

原来礼物是一只暹罗种的小雄猫。从它的眼神和动作里，很容易看出它不凡的智慧和过人的敏捷，所以它很快就得到全家人的喜爱。太太说：当初在宠物店里本来是有一公一母两只小猫的，她开始的时候很属意那一只母猫，但是这头小公猫却从笼子里不断伸爪出来对她拉衣扯裾，频频示好，她心一软就把它买回来了。

那时候家里原本有一只大白猫的，可是因为吃了被毒毙的老鼠而一命呜呼了，全家人感到非常难过，所以我想太太不过是以送生日礼物为题，买只新猫来抚慰全家人的失猫之痛罢了。

看来似乎我家不可一日无猫，实际情形也差不多如此。孩子爱猫，必然是受到了父母的影响。我家太太为何爱猫在此暂且不表，谨略述一下我自己的猫路历程。

我在六岁的时候，才问明了我当时的年龄，所以推算起来，五岁以前的事全不记得。总之，从记事的时候起，家里就有两只

老雄猫：一只黄的，名叫“黄猫”，一只狸花的，名叫“狸猫”。那时家住重庆市郊，每家都养猫防鼠。本来两只雄猫是不能在一个屋顶下并存的，可是因为它们太老了，所以涵养也好得多，就算是在彼此极端不满的时候，也只不过是相对而坐，互敬两三个耳光而已。也正是因为如此，它们才能忍受我的“照料”——包括演戏、梳头、拉车，当然也有爱抚等。那时候家中兄姊都已入学，我又赖皮不肯上幼稚园，所以这两只猫给我的童年带来不少快乐，从此认猫为最好的朋友。

从此以后，家里就没断过猫，但是如果把我养过的猫全搬出来，一定非常乏味，不过，几十年下来，有些猫事的确值得提一提。

住在台中的时候，家里来了一只小母猫。养母猫的好处是它会一天到晚留在家里，不象雄猫那样一天到晚在外头游荡。然而坏处是会生小猫，而分送小猫十分不易。这只母猫长大了以后，每一胎都会早产，我们虽然没有从它那里享受到养小猫的乐趣，却也免了分送小猫的痛苦和困难。这只母猫十分受宠，吃特制鱼饭，睡我们的床，先母伏案写作的时候，它会躺在稿纸上撒娇。那时候有一位父执辈的朋友常来家里走动，看到我们家里如此养猫，说过一句话：

“我死了以后一定托生到你们家来做猫。”不幸的是真的过不多久他就去世了。

在我出国读书以后，这只猫还陪伴了先母好几年，直到有一天接到家信才知道它因为吃了被毒毙的老鼠而身亡。信中先母说她很难过了一阵子，尤其是在写稿的时候，常常觉得桌上缺了一些什么，久久不能忘怀。

话说到了比利时以后，住在鲁汶的“中国学生之家”，有同学在一起相互砥砺，的确减轻了不少思乡之苦。当时在这幢建筑中，鼠辈猖獗，屡经围剿、毒杀都不见效，于是心生一计，向指导神父建议养猫驱鼠。神父答应每月编列预算，供喂猫之用。然

而此时虽然诸事皆备，唯缺一猫，于是，设法用食物诱猫。

须知猫乃天生君子，在未充分了解你之前，绝不轻易和你建立友谊。所以在你选定好要引诱的猫之后，必须非常有耐性，对它用温柔的语气说话，不去碰触它，表示你请它吃饭完全是出自至诚，绝没有丝毫要占有它的意思。待它吃了几顿，体会出你的诚意以后，才能容许你轻抚它。然后你再把饭碗逐渐而缓慢地移向室内，猫才会在有一天终于成为你家的猫。这个时候，你好像完成了一项伟大的使命，会非常珍惜你和猫之间的友谊。

这只猫大概原来也是在公寓中长大的。欧洲人训练公寓中的猫是在抽水马桶大小便，可是因为“中国学生之家”的厕所门经常是关着的，给这位新来客带来很大的不方便，所以有一天居然选了一间没关门的学生房间中的洗脸盆拉了一恭。没料到惹起一场极大的风波，有的同学甚至猜测是某某同学故意干的好事，这充分暴露了我国人相互猜忌的习性，实在要不得！

既然有预算支付猫食，猫的伙食当然在水准以上，每餐吃猫食罐头拌饭，吃起来津津有味。有一天早餐后我正在给猫拌饭，当时住在“中国学生之家”的唯一比利时籍的同学顿然若有所悟地长吁了一声，原来此位老兄有天早上发现冰箱里有一罐肉酱，以为也是宿舍供应早餐的一部分，所以他把肉酱涂在面包上，吃了一餐腥腥的，颇有怪味的早餐。直到看到我的喂猫经过，他才知道他那天吃的原来是猫食。他说完之后，大家不禁捧腹大笑，这位仁兄未免太粗心了，罐头上明明印着猫象，又写明是给猫吃的，他居然会全然不知。

这只猫安心地住了下来，并且生了一窝小猫，深得我女朋友的喜爱。后来她成为我的未婚妻，今天是我的太太。

我离开“中国学生之家”后，猫由另一位同学接管。但是，“飞鸟尽，良弓藏”，鼠辈尽了以后，猫的重要性也没有了。于是我又回头替它在当地报纸登广告，公开征求新主人，没过几天，接管的同学告诉我说有一个比利时人来把它抱走，并且快乐得一

直想给这位同学买猫的钱，我非常高兴它又进入了另一个爱猫的家庭了。

在比利时结了婚，住在布鲁塞尔，家中当然不能无猫。于是有一天上宠物店买一只混血的安哥拉猫。它有着安哥拉猫的一身长毛，但是因为血统不纯，价钱就比较便宜，很适合我们的需要。

那时候我们住在公寓里，家里还养了几只鸟。为了使小鸟们有较大的活动空间，太太特别做了一个一公尺见方的大鸟笼，中间布置了一些枯树枝，给小鸟们休息用。这只猫来了之后，它的日常消遣就是静观小鸟的活动，或者突然扑到笼子上吓得群鸟乱飞引以为乐。

这只猫和我们共度了几年的安静生活，又面临我即将学成的时候了。先是太太应国内学校聘约，自己先行回国。为了减轻我的负担，先把小鸟们送给朋友，鸟笼拆掉了以后，猫常常蹲在笼子的原地轻声喵喵，只是鸟朋友都已经不在了。

为了赶写论文，我搬到一位同学家去住，只好把猫送给一位比利时朋友。当朋友来接它的时候，我把它抱进笼里，这时候它没有撒娇，也没有抗拒，只是浑身颤抖着，好象已经知道它又要面对一个未知的命运。不久以后，朋友又把它送给一个新寡的老太太，朋友在电话中说老太太给了它全部的爱，它也非常会安慰老太太，都过着非常幸福的日子。

回国以后，女儿已出世，又有了完整的家，当然又开始养猫。只是听太座之命，都养在院子里。记得女儿当时正在牙牙学语，有点小小的伤风感冒我们都给她吃鸬鹚菜，有一天我家的猫也病了，咳个不停，我们正在愁该怎么办的时候，站在纱门里的小女儿对着咳嗽的猫忽然蹦出一句：

“猫咪鸬鹚菜。”

全家人听了之后，顿时烦恼全消，大笑了起来。

当这只猫半大的时候，展现出它好客的个性——请朋友回家

吃饭。起初公母不拘，统统是客，后来就只请母猫了。

是的，当时它随时有饭吃，免得它吃被毒毙的老鼠。不幸的是，那样小心地过了几年之后，它后来还是被死老鼠毒死了，才买了现在这只小暹罗猫。

第一件使我们安心的事是这只小暹罗猫不吃老鼠，只爱吃麻雀。从小它就是猎鸟高手，每次看到地上留下两三根长羽毛，就知道它老兄打了一顿牙祭，把鸟尾巴留下了。此外，它性情敦厚，很喜欢和小朋友玩，在嬉戏的时候从不伸出尖爪，从不伤人。

照理说，暹罗猫是名种猫，应该养在室内接受照料，可是我们认为被囚禁的猫很不自由，所以我们放猫四处乱跑，现在只要不是在交配时期，它一定按时回家吃晚饭。

因为它整天在外游荡，上山下海地，长得十分健壮，和一般的暹罗猫很不一样，所以获得心岱女士的青睐，选它做猫女婿，和我们结成了猫亲家。和心岱的暹罗母猫放在一起，我们的猫显得又粗又野，十分缺乏家教。而后又发生了两件不名誉事件，其一是心岱说她养的鸚鵡飞走了，可是奇怪的是两只都在地板上留下了三根羽毛，我们一听就知道是谁的杰作，赶快在电话里赔不是。其二是它身上有跳蚤，又有寄生虫，在心岱家寄居了几天，所有的缺点都被揭发，从此被台北的爱猫人家列为拒绝往来户。好在不久之后心岱的猫生了一窝纯种暹罗猫，公的颇有父风，母的文静可爱，总算有了一个完美的结果。

它每天按时回来吃晚饭，晚饭之后，总会在家旁停留一阵子，等着和我们夫妇一起散步。晚上，孩子入睡以后，我们在巷子里散步，身旁总是会跟着一猫二狗，亦步亦趋（狗中的一只是邻居的狗，也喜欢参加我们的活动）。狗是天生有陪人散步的习性，不足为奇，但是，有猫陪着散步，到底是稀罕事，我们心中也十分快乐自豪。

我把人分成两类——爱猫的和不爱猫的。我觉得爱猫的人至少有以下几种优点：

一、愿意付出爱，并且不企盼对方同等的回报。

二、不求别人奉承阿谀，就象他养猫的时候，也不要求猫一定要来示好。

三、度量很大，给他身旁的人充分的自由，就象他放任他所爱的猫一样。

所以，我认为，爱猫的人多了以后，社会一定比较和谐，容易推行民主制度。为了千秋万世的大计，各位朋友，从今天开始，给你的孩子养一只猫吧！

育儿记

不少朋友很羡慕我们家，因为我们有一子一女，女儿大，儿子小，可以说是理想的计划家庭。

提起女儿，她的幼年是我们的黄金时光。我记得她不曾惹过任何使我们烦恼的事，每天按时进食，按时入眠。玩的时候非常快乐，困了以后也睡得沉，从满月之后就是每天晚上一觉睡到大天亮。当然，她还有很多很多可爱之处，说出来您也许不肯相信，所以，还是不说算了。

据“专家”分析：在一个家庭里如果有两个小孩，其中一个是好养的话，另一个一定难养。这句话在我们家完全应验了——我们碰上了一个不好应付的儿子。

在送他的妈妈进医院的那一天，先在岳母家喝下两杯金门大曲，出门上车后没走多远，我这纪录一向优良的驾驶居然撞上人家的院墙。水泥的院墙没有丝毫损伤，我的车子却撞了一个大坑，于是，自知情绪不宁，让出了驾驶座，请他挺着肚子的妈妈自己开车进医院待产了。

儿子回家以后不出数天，麻烦就开始了。吃，吃不下半瓶奶；睡，睡不了多久就醒来大哭；所以总是要不断地喂他、哄他。我记得从那时起，我就没有连续睡过四个钟头的觉，并且每次都是

被震天的哭声惊醒。

醒来以后的第一件事，就是冲大半瓶奶喂他。不知道是什么原因，不管冲多少奶他总是剩下五十西西不喝，从这一点已可看出这小子颇有个性。奶一吃完，打个嗝，就又开始哭。并且因为休息过了一阵，又加上吃饱了，哭的声音更大。这时最怕的是他会把吃下去的奶又全吐了出来，除了得给他换衣服之外，又得给他再冲一次奶喂下去。等他哭了一大阵子，哭累了又睡。于是您就明白了，他过日子的方式就是哭和睡。

他是先母最疼爱的小孙子；但是，他祖母也心疼自己的儿子和媳妇遭此浩劫，安慰我们说只要他满了三个月以后，自然就不再哭了。三个月？天哪！算一算还有六十多天呢！于是带他去看小儿科医生，看看医生是否有何妙计？

当时在我家附近医院里的小儿科黄大夫，是一位回国任顾问的博士的夫人，端庄娴淑，和蔼可亲。虽然有不少人嫌她开的方子不能药到病除，我们却非常敬重她，因为她从来不用抗生素来治疗一般的病。当我们把不幸的遭遇告诉她以后，她问我们两个人之中，哪一个精力特别旺盛，可以几天不睡觉？我们相对一望，齐声回答说两个都不是，没有任何可能的遗传因子。事实上那时候我们已经受了近一个月的难，都已有气无力了。大夫又观察了这小子一会说，对我们说：“你们看，他的眼神哪象个刚满月的娃娃，简直就象个成人一样。你们等着看吧！他将来会有无限的精力，一定能创大事业。现在吃点苦没关系，老了以后有福可享就行了。”当我们哀求她以后，她终于赐下一副秘方——一分蜂蜜加一分柠檬汁再加上一分威士忌，拌匀以后就是一剂催眠良药。

等回家配好了以后，就迫不及待的候着他醒来时的那一声春雷。于是，在照常喂下一瓶奶之后，就赶忙送进一剂自配药，并且凝神观察他服药后的反应。想不到这小子吃下去以后，先是一惊，接着张开嘴，打了一个酒嗝，竟然咧开没牙的嘴高兴的笑了

起来。这时候我一方面很失望，一方面又因为看到了他出世以后的第一笑，居然也很感到安慰。

于是还是恢复使用老法子——用推拉摇动婴儿车助他入睡。只是他一天一天地长大，要摇车的时间也越来越长，终于有一天，实在气极了，既然无法拿儿子出气，只好一脚踢到纱门上，把纱门踢了个大洞，不巧的是事出不久有朋友来了，看见了门上的成绩，话就传了出去，使得我渐渐恶名远播。于是自己坐下来好好想了一想，在坐车的时候，使我们入睡的并不是车子的前进或后退，而是上下的颠簸。于是心生一计，在婴儿车任一侧的前后轮之间放一只拖鞋，轮子压过的时候，车子就颠一下。于是本来要推千余次才能使他入睡，现在只要五百多次就够了。奉劝各位刚做爸爸的，不妨试试这一招。此外，又想出了一招，就是在每次半夜起来摇他入睡之后，我给自己服上一剂蜂蜜柠檬汁加上威士忌，倒是可以很快就又呼呼入睡了。

先母说得不错，儿子满三个半月以后，果然哭的时间稍减而睡觉的时间稍长。有一天在健儿门诊的时间内再带他去看小儿科的黄大夫，在女医生低头为他检查的时候，一条晶亮亮的水柱直喷她的玉容。真是说时迟那时快，我们做父母的既来不及腾挪，医生大人也来不及闪躲，当时我们除了连声道歉之外，真恨不得在地下开一条缝钻进去算了，但是黄大夫却一面去洗脸一面说：“没关系没关系，小孩的尿不脏。”您看！这样好的医德，您是不是也深受感动呢？

从此以后，他睡眠的时间越来越长，哭的越来越少。渐渐懂事以后，我开始摆出做爸爸的威严，禁止他再哭。当然，最初他还是用哭来对抗，但是发觉到我的态度非常坚决以后，也就投降了。再渐渐地，他快乐的时候居然也越来越多了，过了两岁半以后，居然变成了一个快乐的人，这真是当初所没有料到的。

再懂些事以后，小男生的个性就展现出来了，于是，做父母的就要开始管教。当然，管教的主要方式是言教——对他讲理，